聯合報
UNITED DAILY NEWS
創辦人 王惕吾
發行人 王效蘭
中華郵政登記第五八四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
第壹張壹拾伍張
地址：11692台北市北安專郵政58段五五五號
總機：7681234-7681616 採訪中心：7689336
發行部專線 080－212242 北市報禁中心：7689297
廣告部專線 080－060－080
發行所：訂報電話 8981 訂報費 8988
分期售張 8982 定報期款 8980
五星版售價 0401 廣告部專線 0452
本報所刊文圖非經同意不得轉載
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誌字第五八四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

偽造定存單詐騙逾十億 三嫌收押

詐欺集團利用影印存單購信託基金 贓款擬匯瑞士洗錢 主嫌潛逃前被捕 兩銀行人員被約談

【記者陳金章、張榮仁／台北報導】台灣兩家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的基金，遭詐欺集團等詐騙集團偽造定存單，中分行騙理賬義助等人，以偽造定存單詐騙十億元案，經台北市警局刑警大隊偵破，逮捕涉案五人。據透露，律師朱偉雄「洗錢」已被諫結，全案仍有數人在逃，正要追查。警方先後將涉案的蘇忠峰、他的女友余美蓁及公證人陳福泰等六人依詐欺、偽造文書等罪嫌移送法辦。

昨天下午，警方先將涉案的蘇忠峰、他的女友余美蓁及公證人陳福泰等六人依詐欺、偽造文書等罪嫌移送法辦。

通過「強制執行法修正案」，增訂「反脫產」條款，明訂執行法院得命債務人報告其近一年內的財產變動狀況，執行法院得命債務人提出其近一年內的財產變動狀況，以防止債務人預謀脫產，減少其財產讓人追償債務。

在法院拘泊確定債權後，為避免債務人的財產脫產，影響債權人權益，法院得命債務人報告財產狀況，並得命令銀行機關調查其財產。

修正後的強制執行法重點如下：

- 改進債務人報告財產制度，強化執行機關調查功能：債務人報告財產狀況，「每次」均附具結保證書，並得知會債權人。
- 增訂「反脫產」條款：債務人於法院得命報告財產狀況，受調查的機關、團體不得拒絕。
- 簡化執行費用等：明定財產案件強制執行律師得以律師收取相同的執行費。
- 增訂「拍賣」、「變賣」程序：增訂「拍賣」或「強制管理」兩種換價方法，一起或分別執行以實現債權。但查封、拍賣或強制管理，而有利於債權人，或不能被撤銷者時，另行強制管理。
- 基於有價證券的性質，動產部分的執行方法，另訂有以免債務人乘隙在動產上設定他項權利發生，另外規定他項動產封前，如已被查封、假扣押或假處分者，該第三人得為參加。

相關新聞刊四版

友女其及（中圖上）蘇忠峰犯嫌將偽款匯款前往瑞士洗錢，圖為騙詐單存定造偽破綱隊二偵大刑市北台。調偵警檢地送移（右圖上）楠農證理協司公偽投券證元公偽投券證元公偽投券證元